

福智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福智實驗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五次行政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01 月 08 日(星期五) 11:00

地點：行政辦公室 C5302

主席：高忠偉校長

記錄：林秀菁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略)

提案一、

案由：調整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收取基準，提請審議。

說明：一、依據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29 日發文字號：府教國二字第 1092412961 號，公私立國民中小學 109 學年度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收取基準及應行注意事項。

二、依據 109 年 4 月 8 日「研商公私立國民中小學 109 學年度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收取基準會議」決議續辦。

三、本校「學校雜費及各項代收代辦費收支辦法」與「雜費及各項代收代辦費收取基準」，詳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校長：

福智實驗國中109學年度第二學期代收代辦費詳細試算明細表

項目	年級	國一	國二	國三
代收代辦	雜費	28,955	28,955	28,955
	其他雜費	23,000	40,000	40,000
	住宿費	5,895	5,895	5,895
	伙食費	15,950	15,950	12,870
	平安保險費	175	175	175
	書籍費(教科書)	縣府補助	縣府補助	縣府補助
	補充教材	2,300	2,900	2,500
	考試費用	0	0	550
	校外教學費	0	0	2,850
	學生生活零用金	2,000	2,000	2,000
	加餐費	2,140	2,140	1,760
	服裝費(國一新生)	0	0	0
	假日住宿費	2,500	2,500	2,500
	生活照顧費	32,000	32,000	32,000
	合計	85,960	103,560	103,100
總計		114,915	132,515	132,055

說明：

1. 其他雜費：與教學活動直接相關，用以支付學校行政、教學、訓輔之人事、業務、維護及特色課程活動等費用。(特色課程各年段不同，收費也不同)
2. 伙食費 國一~國二：(2/16 - 7/10)：145天*110= 15,950
國三：(2/16 - 6/12)：117天*110 = 12,870
3. 書籍費(教科書)：縣府補助。
4. 補充教材：【國一】2,300元、【國二】2,900元、【國三】2,500元
5. 考試費用：國三：模擬考費250元(2次)、教育會考遊覽車車資300元
6. 校外教學費：國三畢業參訪：屏東阿塿壠古道兩天一夜(暫訂)2,850元
7. 學生生活零用金含醫療、理髮、個人急需用品費用等；另學期中如因個人使用不足，將開單通知家長補收。
8. 加餐費：國一~國二 107天*20元=2,140元 國三88天*20元=1,760元(若學生選擇不加點心期末可退費)
9. 假日住宿費：週六、日、國定假日留宿，校舍水電清潔維護消毒等。
10. 生活照顧費：每生生活照顧費使用。

承辦單位

教務長 蔡雅雅

教師兼教務主任 高忠偉

會辦單位

學務處

教師兼學務主任 高忠偉

出納

出納組長 劉宇容

會計

會計員 劉思琪

批示

福智實驗國中 校長 高忠偉

福智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福智實驗國民中學
109學年度第1學期 行政會議 簽到表

日 期：110年 01月 08 日上午 11:00

地 點：C5302

職 稱	姓 名	簽 名	職 稱	姓 名	簽 名
校長兼主任	高忠偉	高忠偉	家長會長	王美錦	王美錦
教學組長	蔡雅雅	蔡雅雅	副家長	黃瑞德	黃瑞德
會計員	劉思嫻	劉思嫻	家長	陳昭銘	連線
出納組長	劉宇容	劉宇容	家長	陳世雄	連線
庶務組長	吳建銘	吳建銘	家長		
導師	蔡麗滿	蔡麗滿	家長		
導師	洪唯				
導師	張慈方				
幹事	林秀菁	林秀菁			
班助老師		周聖英			
班助老師		王貴豪			

福智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福智實驗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及代收代辦費繳費說明

一、收費金額：

110.1.22 公告

年 級		國 一 孝	國 二 孝	國 三 孝	說 明
項 目	學 費	0	0	0	依雲林縣政府頒佈公私立國民中小學 109 學年度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收取基準辦理。
	雜 費	28,955	28,955	28,955	
代 收 代 辦 費	住宿費	5,895	5,895	5,895	
	假日 住宿費	2,500	2,500	2,500	
	伙食費	15,950	15,950	12,870	
	團體保險 費	175	175	175	依教育部公布得標價收取。僑生另加收六個月僑生健保費，新制:4,956 元、舊制:2,478 元
	書籍費 (教科書)	0	0	0	政府補助。
	其他雜費	23,000	40,000	40,000	
	加餐費	2,140	2,140	1,760	
	生活照顧 費	32,000	32,000	32,000	
	學生生活 零用金	2,000	2,000	2,000	
	補充教材	2,300	2,900	2,500	
	考試費用	0	0	550	
	校外教學	0	0	2,850	
	合 計	114,915	132,515	132,055	

二、注意事項

1. 每張繳款單均有屬於當期的繳款帳號，請勿用其它期別繳款單之帳號繳款。
2. 請於繳費單上繳費日期前繳納。繳費方式：(1)請至「華南銀行」各地分行櫃檯繳納；(2)以 ATM 繳費者，請選擇【繳費】功能，不受跨行三萬元之金額限制，勿選擇轉帳功能。
3. 繳款單第二聯(註冊收執聯)請繳回學校，以利教育部校務評鑑及會計師查帳用；以 ATM 方式或網銀繳款者，請連同 ATM 繳款收據或網銀截圖之影本註明學生班級姓名與第二聯(註冊收執聯)釘一起繳回學校。
4. 如需收據，請妥善保管第一聯學生存查收執聯。
5. 如有任何疑問，請向本校出納組(05-5828222 #6410)查詢。

